

義守大學圖書與資訊處視訊教室使用規定

105 年 10 月 8 日校長核備公告全文

- 一、義守大學圖書與資訊處(以下簡稱本處)為提供本校各單位進行各項以視訊連線為主之教學活動、會議及教育訓練，特設立校本部 3401 E 化教學教室及醫學院區 A0102 教室(以下簡稱本教室)，並訂定「義守大學圖書與資訊處視訊教室使用規定」(以下簡稱本規定)。
- 二、本校各單位如欲使用本教室，應填寫網路資源服務申請單，向本處資訊網路組提出申請；並於借用當日持教職員證，至本處資訊網路組辦理借用。
- 三、為維護本教室設立目的，若借用目的非視訊連線需求，本處保有最終出借與否之權利。
- 四、本教室使用注意事項如下：
 - (一)使用時請保持低聲討論，避免大聲喧嘩，不得飲食，以維護環境整潔。
 - (二)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，若有遺失，本處概不負責；如有損壞本教室設備或物品，照價賠償。
 - (三)申請人因故不克前來，須前一日向本處提出取消或改期。
 - (四)原借用時段不得擅自與他人交換或轉讓他人；違者，本處得取消當次借用權利。
 - (五)申請人若逾借用時間十五分鐘未報到，將釋出本教室，並視同預約未使用一次。連續二次借用未使用，停止申請人借用權二個月。
 - (六)本處遇有必要狀況時，得通知申請人將收回或進入本教室。
- 五、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本規定經本處處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備後自公告日實施。